

602 六、【^{3/10}法無來去宗~華嚴別宗】 ---六宗趣通別之:【3/10~10/10】

疏鈔三/四冊，華嚴疏鈔卷六 p104~124，no. 602

講義出處: 華嚴懸談會玄記卷第 37，蒼山再光寺比丘普瑞集

整理者: 葉苾芬，『華嚴懸談』課程講義，2023/3/15

五教十宗 (佛光)

華嚴宗之教相判釋。為華嚴祖師賢首所立。係依其自宗宗義將如來一代聖教分別判作五教十宗。**杜順自實踐之觀法**上說小乘教、大乘始教、大乘終教、頓教、圓教等，法藏(賢首)則將其教義加以組織而成立五教。此二師對五教**觀點之差別**，乃在一心回轉之作用。

所謂**五教**，乃就**所詮法義之深淺**，將如來一代**所說教相**分為五類，**十宗**，則依佛說之**義理區別**為十趣種。

五教內容為：

- (一)**小乘教**，又作愚法小乘教、愚法聲聞教。乃對小乘根機者所說之四諦、十二因緣等阿含經之教。
- (二)**大乘始教**，又作分教。是對小乘開始入大乘，然根機未熟者所說之教法。此教為大乘之初門，於中又分空始教、相始教二種：
 - (1)**空始教**，即般若等經所說，謂一切物質皆無一定實體，主張一切本空。此教但明破相遣執之空義，未盡大乘法理，故稱為空始教。
 - (2)**相始教**，指解深密等經所說，謂諸法均由因緣生，且萬有皆有主體與現象之區別，主張五性各別，以其廣談法相，少述法性，只在生滅之事法上說阿賴耶緣起，故稱為相始教。
- (三)**大乘終教**，又作實教、熟教、終教。即說真如隨緣而生染淨諸法，其體本自清淨，故謂二乘及一切有情悉當成佛。如楞伽、勝鬘等經及大乘起信論所說均屬之。又此教多談法性，少談法相，所說法相亦皆會歸法性。所說八識，通於如來藏，隨緣成立，具生滅與不生滅二義。以其已盡大乘至極之說，故稱大乘終教。
- (四)**頓教**，又作大乘頓教。乃不立言句，只辨真性，不設斷惑證理之階位，為頓修頓悟之教，如維摩經所說。此教異於始、終二教之漸次修成，亦不同於圓教之圓明具德，故另立為一教。
- (五)**圓教**，又作一乘圓教。即說一乘而完全之教法。此教說性海圓融，隨緣起成無盡法界，彼此無礙，相即相入，一位即一切位，一切位即一位，十信滿心即成正覺，故稱為「圓」，如華嚴經、法華經等所說。

*此圓教又分為別教一乘、同教一乘二種，即：

- (1)超越諸教而說圓融不思議法門之華嚴經，大異於三乘教，故稱別教一乘。此即賢首所立之圓教。
- (2)法華經為開會二乘，其說與三乘教相同，故稱同教一乘。此即天台宗之圓教。

十宗乃指：

- (一)我法俱有宗，即主張我與法俱足而有實體存在。乃人天教及小乘中之犢子部、法上部、賢胄部、正量部、密林山部、經量部等所宗。
- (二)法有我無宗，即主張法體為恆有，而無主觀之我存在。為小乘中之薩婆多部、雪山部、多聞部、化地部等所宗。
- (三)法無去來宗，即主張諸法唯以現在具有實體，過去、未來之諸法，則體用俱無。為小乘中之大眾部、雞胤部、制多山部、西山住部、北山住部、法藏部、飲光部等所宗。
- (四)現通假實宗，即主張現在法中，除五蘊外皆無實體可得，亦皆為假有。為小乘說假部及成實論等所宗。
- (五)俗妄真實宗，即主張世俗之一切事物皆為假，惟有佛教之真理為實在。為小乘說出世部及其末計之所宗。
- (六)諸法但名宗，即主張一切諸法僅為假名而已，並無實體可得。為小乘一說部所宗。
- (七)一切皆空宗，即主張諸法皆空，屬無相大乘，為大乘始教所宗。
(三性空有宗) (此僅就空始教而立名)。
- (八)真德不空宗，即認為一切事物之本性為真如，具足如來藏無漏之性功德；
(真空絕相宗) 亦即真如之理與萬有之事乃無礙鎔融。此為大乘終教所宗。
- (九)相想俱絕宗，即主張真理乃超越境相、心想，而不可說、不可思議者。
(空有無礙宗) 為頓教所宗。
- (十)圓明具德宗，即主張諸法皆互不相礙，而有重重無盡之關係，
(圓融具德宗) 且具足一切功德。此即指華嚴經所說。為一乘圓教所宗。

上述前六宗屬小乘教，原為窺基所立，嗣為法藏所採用。

十宗

乃華嚴宗對佛教教義之分類批判。通常與五教合稱五教十宗；五教係自教上分類，十宗則自理上分類。依華嚴五教章卷一、華嚴經探玄記卷一所載，十宗即：

- (一) **我法俱有宗**，此宗主張主觀之我與客觀之事物俱為實有而存在。
說善惡報應教義之人天乘，及小乘中之犢子部等屬此。
- (二) **法有我無宗**，此宗主張客觀之事物遍三世而實有、法體恆有，但並無主觀之我。
小乘之說一切有部等屬此。
- (三) **法無去來宗**，此宗主張一切法現在有實體，而在過去、未來則無實體。
大眾部等屬此。
- (四) **現通假實宗**，此宗不獨說過去、未來無體，即對現在法亦主張有假有實。萬有分為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，此中五蘊法有實體，但十二處、十八界是所依、所緣，屬積聚法，是假有不實。說假部、成實論等主張此說。
- (五) **俗妄真實宗**，此宗主張世俗之萬法盡屬虛妄，唯有說出世間真諦之佛教真理為實在。說出世部等屬此。
- (六) **諸法但名宗**，此宗主張世、出世間、有漏無漏之一切事物，但有名無實體。一說部等屬此。以上六宗屬於小乘，同時第六宗通於大乘初教之始。
- (七) **一切皆空宗**，此即般若經等之大乘始教所說，主張一切萬法悉皆為真空。而此真空非迷妄心所能想像之空，乃無分別之本來即空。指般若經等。
- (八) **真德不空宗**，萬法終歸一真如，故此宗稱煩惱所覆蓋之真如為如來藏，而主張如來藏有真實之德，故真體不空，且具無數清淨之性質。五教中之終教屬此。即楞伽經等。
- (九) **相想俱絕宗**，真理乃是客觀之對象與主觀之心共泯，絕相對待之不可說、不可思議。五教中之頓教，例如維摩經默不二之說即屬此。
- (十) **圓明具德宗**，主張萬法一一悉具足一切功德，所有現象互不相礙，具有重重無盡之關係。華嚴之別教一乘即屬此。

上述十宗與五教判教學說密切關聯，收釋一代聖教，理無不盡，其中一至六為小乘教，七為大乘始教，八為大乘終教，九為頓教，十為圓教，故稱十宗收教。

另據澄觀之華嚴玄談卷八所載，(七)為**三性空有宗**，係為主張三性、三無性之相始教；(八)為**真空絕相宗**，相當於前述之相想俱絕宗；(九)為**空有無礙宗**，相當於真德不空宗；(十)為**圓融具德宗**，相當於圓明具德宗。(ref: 疏鈔卷六，p106~107)

並且，對於法藏之以**性相融會**（承認本體與現象間融合一致）為主，澄觀則表示**性相決判**（主張本體與現象有所區別）。

又於法相宗之八宗教判，(一)至(六)與十宗之前六宗相同，(七)勝義皆空宗，乃般若經、三論之說；(八)應理圓實宗，乃深密、法華、華嚴等諸經，或世親、無著之說。〔法華玄贊卷一（窺基）〕

【四、現通假實宗】 p105r5

華嚴宗十宗判釋之第四，慈恩八宗之第四。指小乘說假部、成實論及其他經部之後世論師所立義。即立義不但過去、未來皆無實體，且於現在之諸有為法中亦有假有實，此等以現在法通於假實為其宗者，稱為現通假實宗。

(一)說假部謂：

(1)**現在法之五蘊**不分根境，能緣所緣不對立，直就法之自性而分類，故為**實**

(2)**十二處**係相對於六根而立六境，**十八界**乃根境相對、識境相對、根識相對而立六根、六境、六識，而十二處、十八界皆依能所相對而成立，故為**假**。

(二)成實宗主張：

地、水、火、風四大，係依色、香、味、觸四塵而造，除色、香、味、觸外，別無實體，故**四大為假**，唯**四塵為實法**。

(三)經量部之後世論師，則以粗法為假，細法為實；

所謂粗法指山河大地等，細法指極微，山河大地皆由極微物所成，故粗法不為實。此等主張現在法或假或實者，皆屬於現通假實宗。

(以下華嚴懸談會玄記卷第三十七)

鈔【大乘掌珍論】即清辯菩薩所造 p109r3

【大乘掌珍論】 (維基)

二卷。印度·清辯造，唐·玄奘譯。收於《大正藏》第三十冊。簡稱《掌珍論》。內容主要在以因明論法，破斥外道、小乘、大乘有宗等謬見，以確立中觀自立論證派之空義。

首先敘述造論緣起，次以著名的**掌珍比量**，即

‘真性有為空，如幻緣生故，無為無有實，不起似空華’

此一論式，提出全論的綱要，再舉諸師之謬，並加以論破。

最後以**‘諸心慧境現，智者由不取，慧行無分別，無所行而行’**之頌，勸勉行者觀有為無為所破能破法性空之理，以證得無分別慧；修六波羅蜜等聖行，以趣入菩提

鈔【難云：若各有通局...】 p111r6

但有五問：

1 問：『若斷證無，多故但有五教者，聲聞緣覺斷證階位各別，何不分為教？』

答：『斷煩惱障證生空理大同，雖有位次小異，相從合為一教。

又緣覺出無佛世，以無教故不別分也。

2 問：『破相始教，說三乘同有十地，與立相始教明資糧加行等五位，及斷證等亦別，何不分為二教？』

答：『同許定性無性，皆不成佛，亦許三乘斷證階位大同，故合為一教。』

3 問：『終教所立時位等，亦同法相，何故別為一教？』

答：『伏斷惑障，證理起行等多異，故別為一教。』

4 問：『頓教何有斷證階位，而別為一教？』

答：『以無位之位，為此教之位，不同漸次，不同圓融，故別為一教。

5 此上且為成五教，故作如是說。若如前於大乘分為七類等，乃至如來聖教意趣無邊，何須局執宗尚義別，故有十宗？

鈔【宗通自修行】 p112r7 【佛光大辭典】

於禪宗，通達堂奧之宗旨者稱**宗通**；能面對大眾自在說法教化者稱**說通**。又作宗說俱通。此語與自覺覺他、向上向下、行解相應等同義。為人師者必須宗通說通兩面兼具。

楞伽經卷三（大一六·四九九中）：「佛告大慧：『一切聲聞、緣覺、菩薩有二種通相，謂宗通及說通。大慧！宗通者，謂緣自得勝進相，遠離言說文字妄想，趣無漏界自覺地自相；遠離一切虛妄覺想，降伏一切外道眾魔，緣自覺趣光明暉發，是名宗通相。云何說通相？謂說九部種種教法，離異不異有無等相，以巧方便，隨順眾生，如應說法，令得度脫，是名說通相。』」

宗鏡錄卷二十九引用法華經之言，謂能說通而不能宗通者，猶如烏雲遮於日上；若能宗通亦能說通，即如日之處於虛空，而一無所蔽。蓋宗通與說通，具有極密切之關係，說通之中，必定以宗通為其本據，乃能巧藉語言文字來宣演一己所證悟之佛語禪心，故宗通多用於自己修行之情形，說通則用於開示他人之情形。

由是，禪林中，「宗通說通」一語遂成為形容「自行」與「化他」之重要名相。准此，宗鏡錄同卷即謂宗通為「定」，說通為「慧」。

疏【淨名但明作用不思議】 p116r5

- 1 華嚴具二分義：一者**法界融通**(此是德相)，二者**作用解脫**(此是業用)。
- 2 以淨名闕前義，故云一分，但得華嚴業用一分義，未顯法界融通故云爾也。
- 3 既云**大不思議**，明知形對淨名等為言，如鈔說者是也。

疏【普賢法界為因】 p117r12

- 1 成就品疏云：『發普賢心，修普賢行，信等諸位皆名普賢。全依法界分成，
- 2 此**因**，明知此因體是法界，還稱法界，方名普賢。
- 3 法界為因，其果例然。因果雖異，不離理實及四法界。

鈔【由雙融故俱離】 p121r3

- 1 由因果之相，與法界之性，互相不異，云雙融俱離。
- 2 **性相(相)即**下十門中，初二門，等第五門，但總別之異耳。
此有**兩重理事無礙**(初二門一重，第五門一重)，由雙融故性相混然。
- 3 **俱現**，即三、四二門，并第六門，亦總別之異。
此亦有**兩重理事無礙**(三四中一重，第六門一重)，
- 4 **離不礙存下**，即七八二門，總為**第三重理事無礙**。
- 5 總由上理事無礙，成**後二門(九、十)事事無礙**，
則後二門，通由性相俱離，性相混然，存離自在無礙。

五【離相不異離性】 p121r9

- 1 出所以也，即收**一二兩門同時**，故【**因果法界雙泯**】。
- 2 【**離相**】者，即第一門中離相故。**不異離性**者，即第二門明由離性故，是以雙泯
- 3 又亦由**三四兩門**，既不相失，隨一泯時，一切即泯。

六【由不壞不異不泯故】 p121r10

- 1 出所以也，即收**三四兩門同時**，故因果法界雙存。
- 2 【**不壞**】者，即第四門不壞相，【**不異不泯**】者即第三門中不泯性，
既不壞相不泯性，即隨一存時，二皆存也。

七【由五六存泯復不異故】 p121r10

- 1 此標所以也。第六明存，第五明泯。此二門既其同時，故無障礙也。
- 2 亦遠收三四，及一二門。
- 3 言【超視聽】及【絕思議】者即，指離性離相也。
言【通見聞】及【未嘗礙於言念】者，即指不壞不泯也。(後三門如鈔中可知)。

▲鈔【舉相意欲令亡(相)】 p122r8

- 1 初心行人，未能亡相造極，故舉因果之相為宗，誘令契入離相為趣。
- 2 舉者意欲令亡相，故得不異法界，明本不在相故。於正說因果相處，勿昧此意。
- 3 前言離相，明非遣之方離，明因果之相本離，此上約境。今令離取相之心，故然其言猶略。若具應云：『令離取相心，及取離相之心。』
- 4 何者以宗中，離相並為其宗故。或可但離取因果相之心也，以上約離境為宗。
- 5 今約離心為趣，故異也(下九准知)。

(至疏鈔 p124，六宗趣通別，竟)